

资118

编纂新方志之我见

张汉洁

河南省科学院地理研究所

1982·11



编纂新方志之我见

目 录

一、地方志之特征	1
二、解放思想·创修新志书	3
1·打破旧框框·创造新志书	3
2·继承与创新的关系	3
3·个性与共性的关系	4
4·纵与横的关系	4
5·繁与简的关系	4
三、编纂新方志之内容	5
1·详今略古·古为今用	5
2·突出地方特点	5
3·讲求古今变迁	5
4·加强科学性	6
5·要重质·不讲形式	6
6·新方志内容应首先写国情	7
7·为杰出之生人写传	7
四、新方志学与其边缘科学之关系	8

1 · 新方志学与地理学	8
2 · 新方志学与人类学	8
3 · 新方志学与社会学	9
4 · 新方志学与年代学	9
5 · 新方志学与考古学	9
6 · 新方志学与语言学	10
7 · 新方志学与谱系学	10
8 · 新方志学与心理学	10
五、方志、属史之史证	11
1 · 方志必备之五目	11
2 · 方志属史之史证	13

编纂新方志之我见

方志是一方之志书。它记述某地区（行政区域或地理单元）的天文、地理、气候、经济、名胜古迹、不同风俗民情、阶级斗争、生产斗争和科学实验等方面的情况。今天，编修新的志书是我们建设具有高度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社会主义国家的重要任务之一。

解放后笔者对方志学的研究较少，为了加速新方志编纂工作的进展，为新志书编修增加一点参考资料，特草此稿，很不成熟，“始生之物，其形必陋”，在内容上、论点上一定有错误或不妥之处，请同志们批评指正。

一、地方志之特征

方志之特征表现在四个方面：

第一、区域性：方志具有浓厚的区域性。在中央者谓之史，在我国历史上，国有统志（全志），省有通志，府有府志，其他如州、县、关、卫、镇、屯、都堡有志书。地方官每到一个新的行政单位，就必先借助于地方志了解一下地方情况，如境界、地形、土壤、人口、物产、风俗等。

我国方志数量之大，居世界首位，战国时期编写的《禹贡》，就是我国早的区域专志，据《周礼·春官》一书记载，早在2800

年前，就有《四方之志》。在周代就有掌管四方之志的外史，四方之志便是周王朝各诸侯国之历史，即后世所称之“地方志”，因它仅限于一区，故又称它为“一方之书”。因此，方志的区域性异常强。

第二，连续性特强：历代封建王朝修志工作历久不衰，唐代规定各州府每三年或五年给尚书省兵部职方送图经一次；明永乐以后，发布修志令繁多；清代康熙以后，要求各省、府、州县勤修志书，各县志人力较足的每二、三十年修一次，人力财力不足之区，修志次数相对减少，由此可见，今天编修新志书是继承祖国文化遗产优良传统之工作，使地方志这一优良传统永恒的持续下去，这就是方志的连续性。

第三，地方涉及面之广，范围之大，皆超出其它史书，其中包括阶级斗争资料，生产斗争和科学实验的资料，还有教育、科学、各种典章制度、风俗、方音、农谚、历史、艺术、中外关系、名胜古迹等方面的材料，上至天文，下至地理，无所不有，参加修志者前赴后继，翻山越岭，采访资料，遍及全国，穷乡僻壤，也不例外，我国地方志内容丰盛为世界所罕见。

第四，内容之可靠性更无疑意，例如县志是本县人记述周围百里，上下近百年的关于地理、政治、文化、军事等方面之事实，所依据之资料，有档案、历史、家谱、诗文集、笔记、地方文献，古

器、碑碣等，其中档案材料内容可靠性较大。因为许多情况，特别是工农业生产和自然灾害情况，大都是由当地人民提供的。修志的行政单位愈小，其可靠性就愈大。方志内容之可靠性、准确性在某些方面要超过其它史书。

二、解放思想，创修新志

1. 打破旧框框，创造新志书：

笔者认为，新志编修，必需打破旧框框，在内容上方法上，体例上和观点上都要突破以往修志之束缚，对新志书不能墨守旧法，不应抱残守缺；应吸取旧志之精华。解放以前，修志者多为封建官僚、封建文人所修之志书，渗透了封建时代地主阶级的烙印。清代阮元指出旧志弊病：“修志者多炫异居功，或蹈袭前人而攘善掠美，或弃遗籍而轻改妄册”。近人张村葵也引用章学诚的话“条理混杂，详细伙体，偏尚文辞，妆点名胜，擅翻旧案，浮化功绩，泥古不变，贪载传奇”。由此可见，旧志多有舛误。今日在对待旧志或研究新方志学时，一定要紧紧掌握住马列主义的批判武器，正确辨别其精华与糟粕。

2. 继承与创新的关系：编修一部具有社会主义时代特点和鲜明地方特点的新地方志，在拟定篇目时，应充分考虑旧志体例的篇目有用的就应继承下来。例如明疆域以定空间，明断限以定时间的

原则。志、纪、图、表、传等体例皆可采取。但一些封建性的、唯心主义糟粕不能采用。如“烈女传”、勉强凑合的“八景”等。新志书重在资料的正确性，重在用事实说话。

3. 要注意个性和共性的关系：个性即是事物的特殊性。拟订某一地区（县、省）志书的简明篇目时，一定要下功夫突出它的个性。在篇目上体现出各自的特点。所谓个性或特点主要指地方特点或行业特点。作为城市，有其共性，即人口集中、交通方便、为一地政治、经济中心等。但如编修城市志时，要考虑到城市有大、中、小城市之分，有内地城市与沿海城市、边疆城市之分等这就是城市个性，即特点。在编修城市志时必须正确处理两者关系。

4. 纵与横的关系：一般修志的方法，偏重于横剖，而忽于纵析。志既为“一方之全史”，就应该以时为经，以事为纬，既看沿革的纵剖面，又看现状的横剖面。又因地方志为“一方之全史”，并供国史之参资，则又应以横为主，兼以纵贯。纵横结合，纵中有横。至于一个方面的志（专志）是先横后纵，还是先纵后横，那就要根据实际情况及叙述的条理，进行具体处理。

5. 繁与简的关系：这就要根据资料之多少和实际要求而定。如果叙述繁简得体，“简而不遗，备而不泛”，兼收并蓄而无所混淆，则众口交赞。若处理得不好，则责之以繁简失宜“去取失伦”。简与繁不仅是写志的形式问题，实际上是反映修志的指导思想。方

法和對地方志各個部門的實際情況的認識等方面問題。現在行業繁雜。分支愈多。專業愈細。如省志之擬目。河南有51目。而山東省志多達71行目。各省區情況不同。要求不能千篇一律。

三、編纂新志之新內容

1. 新方志的編纂必須“詳今略古”。新方志編寫的內容。主要包括辛亥革命以來。特別是建國以後的歷史和現狀。至於歷史沿革。行政區域。自然地理。自然災害等。可以延伸至該地建置開始的時候。但應扼要加以追敘。不應占過多篇幅。古今關係必須配置確當。不能重輕倒置。一定要注意“古為今用”的原則。凡是近代的。與人類關係最為密切的。應適當地詳細些。

2. 新方志編纂應突出地方特點：方志顧名思義是記載本地地方的人、事、物的志書。但有寫漫史話或人物傳的人。往往不覺之間筆底下馳耳超越了地域範圍。把鄰區或全國的大事拉扯進來。就損壞了地方特點。每一省區的地方特點。東西南北各不相同。各有特點。應該寫出每一地域或每一縣鄉的不同特點。以一地方為主。將要事記載詳細。供領導機關參考。便於領導在很短時間內。把一地方之志看閱後。對地方的情況瞭如指掌。所謂縣太爺下馬看縣志。就能了解地方的民情和特點。

3. 新方志的編寫應注意其古今之變遷：新方志之編纂不應該

仅仅停留在对事物的静态描述。应同时注意动态的分析。对自然环境之描述尤其如此。群众说：“高岸为谷。深谷为岭”。“三十年河东。三十年河西”。这些是合乎辩证法的。说明我们应以“动”的观点去分析事物。如对山川之记述不但要将其现状一一备载不可遗漏。还应将其发展变迁等情况查明详细说明。既要将其现状调查清楚。原原本本地还其原貌。又要运用历史地理的方法。阐明其发展变化的规律。不然就无参考价值了。

4. 编写新志应突破方志归入地理之旧概念。以前修志者把方志归于地理范畴。对此。著名方志学家章学诚早就坚决反对。章氏指出：方志非地理专书；方志之与图经其体截然不同。他又说：地理之学。自由专门。州县志书。当属外史。由于他把方志看作“一方之全史”。便大力提高方志在史学中之位置。压缩方志中有关地理的篇幅。他指出：“方志非地理专书。则山川。都里。名胜皆当汇入地理。而不可分占篇目。失真主之义也”。

5. 新方志编修必须加强科学性：要求编修的新方志能正确地反映自然、社会的客观规律。为了达到这目的。我们在整理分析新材料。编排体例。统计数字。制作图表。评价史实。介绍知识等方面。都要坚持实事求是的态度。秉笔直书。对事物的得失及人物的功过。要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进行评价。只有这样才能得出正确的结论。才能合乎客观规律性。即科学性。

6. 新方志应当是为“四化建设服务的”“百科全书”：“百科全书”是综合性的工具书，可以扩展视野，把地方志编修成百科全书式的著作，使之有效服务四化建设。百科全书的内容包罗万象，丰富多彩，不限于地理或历史，而且，综合了各科知识，既涉及本地区政治、法律，又涉及到本区的自然及演变等情况。

7. 新方志编纂工作的好坏，不在数量，重在质量；不在形式，重在内容，不在快慢重在稳步前进；不在文笔华丽，重在资料精确；不在浮华风雅，重在实事求是。归根结底要写出反映社会主义时代精神的百科全书的科学的地方志。

8. 新方志之内容，首先写国情，即国象的基本状况，历史，地理，民族传统，风俗习惯，文化，教育，出版，卫生人口，气候，气象，地图，灾异，科学技术，矿产，特产，工业，农业，林业，畜牧业，水产，印刷，交通，外贸，语言，文字，阶级，政党，政府，政治斗争，行政区域，山川，土壤，植物，动物，礼仪，文艺爱好，民族性，社会特性等等。

9. 新方志应当为当代活着的杰出人物立传：地方志的传统是生不立传，章学诚是持这种观点的代表人物。章氏认为，“史传之作，例取盖棺论文，不为生人立传”。笔者认为章氏主张，是有一定的道理，但并不全面。如建国以来，对国家对人民有特殊贡献的人物，像战斗英雄，老红军，革命先烈，军人中副师长以上者，政

治家、思想家、文学家、教育家、戏剧家、劳动模范、科学发明创造者、科技界副研究员以上及大专院校副教授以上的学者专长者都应立传。

四、新方志学应与其边缘科学密切联系起来

1、新方志学应与地理学结合起来。方志既然是一方之史内容色罗万象，有纵的关系，有横的筋脉，就象树根一样，纵横益结，学科分科，愈分愈细，愈细则愈专。地方志为百科全书，内容应当丰富多彩，处处皆有连理枝，时时都有嫁接果。地理学是地方志之骨架，一般新志书中将地理志排到第二位，就是要为其他专志打骨架。地理学的分枝科学，皆与地方志息息相关，是研究空间的科学，如地质地理学、土壤地理学、植物地理学、动物地理学、历史地理学、人口地理学、政治地理学、交通地理学、聚落地理学、沿革地理学、地名地理学、气候地理学、水文地理学、城市地理学、疾病地理学、海洋地理学等分枝学科，都是地方志的具体内容。

2、方志学与人类学的关系：方志属史，是一方之史，史既以叙述人类为主，而对人类学当然不能轻视，自达尔文物种起源论出世以后，进化之说，多所分枝，依皮肤、言语、毛发，又貌不一，各种人有各种人的特征，及其发展的历史，故史与人类学关系密切。人类学大别为二：一曰体质人类学，一为文化人类学。前者以人作

为动物界之一种研究人的形态·生活技能及其心理作用等·这为史学关系极为密切·后者乃研究人类之集团生活·如习惯·常规·言语·宗教·民族·土俗等·科学·教育等·故文化人类学与历史学之关系如鱼与水之关系·历史学与方志学之关系可称为“姊妹学”·研究地方史应首先研究该地方之居民发展情况·

3·方志学与社会学之关系：史学者·人类之事实录也·社会者人类之活动场所也·历史为社会的写照·社会为历史之渊源·社会与历史必相辅为用·社会学即“就是人类集团·自纵的方面·考其发生之过程·横的方面·考其成立的过程·于此所得各种社会形态中·依科学理法·而树立各种普通及抽象的法则”的科学·因此方志学与社会学关系密切·是时间与空间之交合·

4·方志学与年代学之关系·年代学者计算时间之学也·年代学可以分为理论及应用二种·前者即以天文学考定时间·例历史上所述大事记·忽忘载其年·月·日·若编纂方志则我国有各种历法·即有上古之三统历与四分历·记一地方之兴起与发展·其年代是地方志之律·

5·方志学与考古学之关系：特别研究某一地方之民族·人类之活动·属史前时代无文字记载者则有赖于古物之发掘·如古代建筑·古代器具·古代工·农业的发展·抵御自然灾害与生产过程之运用手段·风尚·艺术·当时之衣冠·习俗·必须仰赖于考古学之

研究。除碑碣金石有文字记载者外。必须依靠古文物之发掘。

6. 方志学与古钱学之关系：货币之发展史证明货币为人类相互交往贸易之媒介。无论皮、贝、铜、铁、金、银。由这些古钱上所附之年号尊称就能推知其团体及民间通用之文字等；由古钱上之花样。当推知其当时之国徽、旗徽；更由古钱上之肖像。得推当时王室。出于如何人种。并由铸造年代得知当时君主之服饰及武器。借此了解当时当地文化发展之概况。

7. 方志学与语言学之关系：我省土地广袤。各种民族杂居。有多数民族构成。方言之不一。各族有各族之语言体系。构成族语。可分单语、孤立语、胶着语、曲折语。我们研究地方史学。首先得考究其语言属于何类。借此深入研究其民族之来源。支派及发展现状。故方志学与语言学为研究地方志之工具。

8. 方志学与谱系学之关系：谱系学亦名家乘。又名谱牒学。民家。它记载着一家、一族之历史。族谱、宗谱、家谱、年谱。方志学家章学诚曾指出：“大家有谱，州县有志，国有史。其义一也”。这说明家乘谱牒与国史及地方志都有近似的性质。互有联系。我们编纂方志、族谱、家谱、年谱等有很大参考价值。谱系还是研究社会科学的重要边缘科学。但有左倾思想的人，把谱系学看成封建糟粕。这是不对的。史乘所载。在历史上往往因争王位而引起战争。如英国之“蔷薇战争”、英法之百年战争。均系谱系纠葛不清所致。研

究諸系學，可推知歷史上戰爭之一部分原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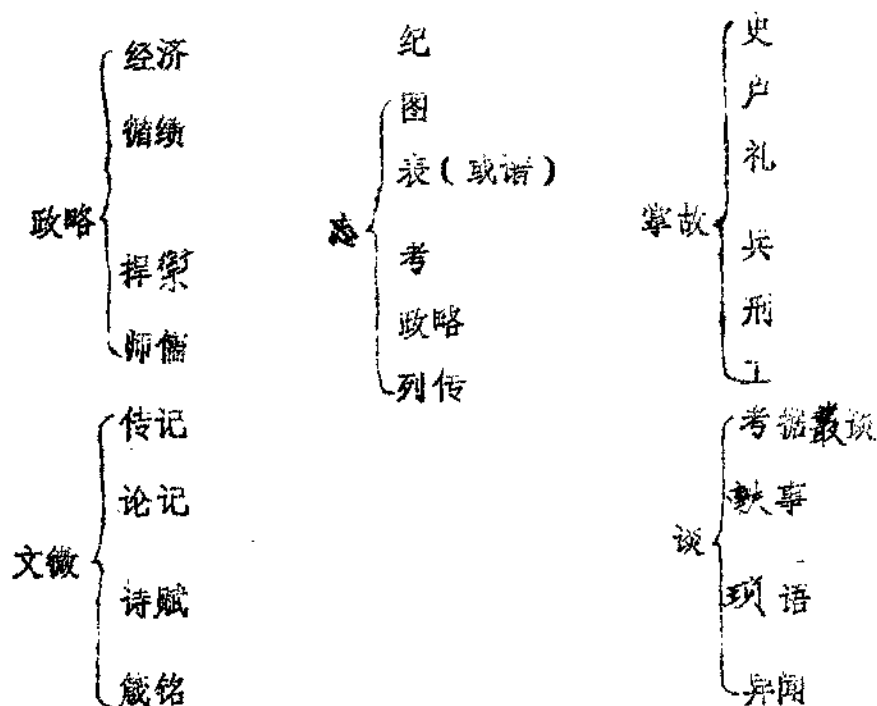
9. 方志學與心理學之關係：一個人之心理，同為人類，但皆有其固有之特點。詩云“民之秉彝，好是懿德”。由身集家，由家成國，不明心理學，不能考察當時人物語言行動之原因。社會心理，即時代心理，故一切政治社會之革新，不明心理學就不能明察其原因。國民之心理，雖在變遷之中，但永保其不變之常態，所謂國民性也。如中國人的心理屬大陸型的，好大而保守；日本人心理屬島國型的，好美而喜橫激。美國行為派心理學家瓦得生(Watseen)說：“心理學之目的在根據有系統之觀察與實驗，以求探究人類的動作之原理與定則。由此知心理學與地方之史志學關係很密切。方志學與其邊緣學科，如與經濟學、法政學、工廠管理學、統計學、銀行簿記學、軍事學等相互交織，互有絲連之關係，修新方志時一定得考慮分析彼此間之相關性。

五、方志屬史之史證

1. 方志必備之五目：章學誠之方志應三门，一曰志，二曰掌故，三曰文徵。章氏之《文史通義》外篇三《修志十議》又創四體“即皇典、慶典宜作紀，官師、科甲宜作譜”，典、籍、法制宜作考，名宦、人物宜作傳”即紀、譜、考、傳四目。章氏作《永清縣志》文書例議曰：州縣志，古者侯封一國之書也。吏戶兵刑之事具體而微焉。

今无其官而有吏。是亦职守之所在掌故莫备于是。治法莫备于是矣
 “又如章氏书《湖北通志》政略叙例云：”旧志与职官条下。备书政蹟。而名宦仅占虚篇……是不但宾主倒置。抑亦未辨于褒贬去取。全失春秋之据事直书也……政略之体。直而简……义取谨严。意存补救。时拘于先后。纪述要于经纬。蓄将峻洁其体。可以临邐邦人……（《永清县志》政略序例）。此外《和州志》政略序例。文意亦复相同。故政略一门。章氏所独闢先未有也。章氏主张方志编目应如下列：

方志编写的内容。应分志。掌故。文徵。叢談。在志中可包括纪。图。表（或谱）。考细分如下表：



2·方志属史之史证：方志属史，章学诚大力倡之。他大声疾呼，力倡方志为史，在其《文史通义》外篇第三修志十议中就说：“夫方志比于古者，列国史书尚矣”又云：“且有天下之史，有一国之史，综纪一朝，天下之史也”。又云：“志乃史体”又云“惟念方志为外史所领，义备国史取裁，犹春秋之资百国宝书也。而世儒误为地理图经，或等例于纂辑，比类失其意矣。书曰：政贵有恒，词尚体要，政必纳记分职，而后可以为治，词必经修条折，而后可以立言。臣按周官外史，掌四方之志，注谓若普乘楚待机，走一方之全书也。司会掌其书契版图，注谓户籍、土地、形象，斯乃地理图经类尔。古人截分官守，而世儒乃于一方全书，辄以地图经视之，非其质矣。臣又按周官小行人，出使四方，反命为王，则以万民利害及礼俗政教之类，各为一书，名为王物，以献于王，乃知轺轩采风，所取四方之事，亦必分别为书，以旧歌，而后内史外史小史之属，得昭典守于专官也。方志谱家，不知政有专司，书有专指，而取资史策，词人杂纂，月露浮文，米盐碎事，繁猥填并，混合一编，以为方志，而登枉下，非人臣格共率也。奉有恒之政，而且体要之词，以称任使之义也。

方志既与历史相同（仅在范围稍异）何意不名方史？而称方志，並沿用至今？以“史”非学名，古者以史为职，为典，为书，西周以后，又名春秋，如墨子引燕之春秋，宋之春秋，齐之春秋，周之

春秋·又言吾见百国春秋·无有名之为史·中国史官·肇自皇帝·皇帝立史官·苍颉沮诵居其秩·至于夏商·乃分置左右·左史记言·右史记事·周官有太史·小史·内史·外史·御史·凡五官·逮及春秋各国皆有史官·曾有太史·齐有南史·楚有左史·晋有太史·左史·卫有祝史及太史·郑亦有祝史·以上皆是证史非字名·那以名官·建造字之初·亦以象史之状者·吴大澂说：“文古籀补曰·史·记事者也·象手执简形·古文中作无作巾者·推其意盖以中当作·即之省形·册为简策字·持中即执册之象也·章炳麟文治·複演其说曰·用从卜中字作乃纯象形·有认为志先行于史·如梁启超说：“最古之史·实为方志”·有的认为史先于志·如章学诚曰：“春秋之流别”·意思是方志为国史之分支·如明王朝早就提倡治天下以史为“鉴”·治郡国者以志为“鉴”·清朝把方志当作“昭同轨·同文·同伦之盛”的得力工具·章学诚强调方志经世致用·反对为记载而记载·所谓“经世”·即要为社会服务·他主张方志为“史体”·章学诚等创建方志学是从辨别方法性质着手的·今天我们开拓社会主义新方志学·也有必要从重新认识辨明方志学的性质着手·新方志学既不属地理类·也不是纯粹的历史书·应该是为现代化服务的“地方百科全书”·这是修纂新型方志之要求·